股票简称:精工钢构　股票代码:600496　编号:临2023-050
转债简称:精工转债　转债代码:110086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八届董事会2023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3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7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时公告)

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方朝阳先生、孙关宣先生、裘建华先生、孙国君先生、陈国栋先生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公司独立董事李国强先生、赵平先生、戴文涛先生发表了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时公告)

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00496　证券简称:精工钢构　公告编号:2023-052
转债代码:110086　转债简称:精工转债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7月2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7月24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闵行区黎安路999号大虹桥国际32楼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7月24日

至2023年7月2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已于2023年7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进行了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精工控股集团(浙江)投资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496	精工钢构	2023/7/1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法人股东代表凭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及出席者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代理人凭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身份信息证明及出席者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截止前用信函、传真或邮件的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2、集中登记时间:2023年7月21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7:30。登记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闵行区黎安路999号大虹桥国际32楼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201199

联系人:张女士、朱先生

联系电话:021-62968628、0564-3631386

传真:021-62967718

2、会期半天,出席者交通费、食宿自理。

特此公告。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7月2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简称:精工钢构　股票代码:600496　编号:临2023-051
转债简称:精工转债　转债代码:110086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公司名称:中建信控股集团上海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置业")
- 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上海置业与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企业,故上海置业为公司关联方,本次担保构成关联担保。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中建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信控股")提供反担保。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以持有的上海置业30%股权为上海置业的经营性物业贷款提供股权质押担保,对应的担保金额为19,500万元人民币。截至目前,公司已为上海置业实际担保余额0万元。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公司无对外逾期担保
- 特别风险提示:上海置业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鉴于前期公司参股子公司上海置业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申请的经营支持贷款6.5亿元已解除,因经营所需,上海置业重新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闵行支行申请了"大虹桥国际项目"经营性物业支持贷款6.5亿元。上海置业已将大虹桥国际办公楼等资产及办公楼对外出租产生的租金收入为本次经营性物业支持贷款设置了抵押及质押担保。同时应银行要求,上海置业的各股东需以其持有的上海置业股权为其提供质押。上海置业的全体股东约定按照持股比例对上述贷款提供股权质押担保,其中本公司持有的上海置业30%股权,对应担保金额为19,500万元人民币。

中建信控股为本次公司担保提供反担保。

上述担保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3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担保尚需经公司最近一次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具体担保的办理,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实施。

二、被担保公司的基本情况

1.被担保公司基本情况

中建信控股集团上海置业有限公司于2012年12月27日设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112059374795,注册资本25,000万元人民币。该公司注册地为上海市闵行区黎安路999、1009号26层2603室,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物业管理等。

上海置业的股东分别为:中建信控股(持有上海置业40%股权)、中建信控股全资子公司——上海建信康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有上海置业30%股权)、本公司(持有上海置业30%股权)。截止2022年12月31日,上海置业总资产86,786.74万元,净资产20,747.23万元;2022年度营业收入6,627.47万元,净利润37.14万元(上述数据经审计)。截止2023年3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86,584.25万元、净资产20,744.84万元;2023年一季度营业收入1,734.21万元,净利润-2.39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备注:该公司整体经营能力良好,利润较低主要受经营性贷款利息支出及大楼折旧摊销的影响。

2.被担保公司与上市公司关系

上海置业为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企业,故上述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本次担保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上海置业资信状况良好,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主要内容

公司将以持有的上海置业30%股权为上海置业的经营性物业贷款提供股权质押担保,对应的担保金额为19,500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至2038年5月26日。

同时,中建信控股为本公司此次担保提供了反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上海置业的主要经营为办公楼的租赁及物业管理,其拥有上海大虹桥国际位于上海市闵行区莘庄商务CBD内,由一幢高30层(含地下2层)的写字楼和3层商业裙楼组成,该办公楼总可租面积约为4.32万平方米,出租率较好。上海置业目前经营情况正常,2022年末主营业务收入6,627.47万元,整体经营性盈利能力良好。

2、上海置业的本次经营性物业贷款符合其经营实际需要,上海置业已将大虹桥国际办公楼等资产及办公楼对外出租产生租金收入为本次经营性物业支持贷款设置了抵押及质押担保。同时,上海置业的所有股东均按持股比例提供了股权质押担保。此外,中建信控股还为公司本次股权抵押担保事项提供反担保。中建信控股具有相应的担保履约能力且信用状况良好。本次担保具有合理、公平和对等性。

3、上海置业虽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高于70%,但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银行贷款逾期等情形,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后续,公司将持续关注有关贷款使用情况及担保对象经营状况,及时采取措施防范风险,有效控制担保风险。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上海置业经营状况良好,无不良债权,上海置业的其他股东均按照持股比例提供了股权质押担保。同时中建信控股为公司本次担保提供了反担保,故公司本次为上海置业提供担保不会给公司带来较大风险,有利于企业的良性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如下:

同意公司以持有上海置业30%股权,为上海置业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闵行支行的经营性物业支持贷款做股权质押担保。

本次担保是为满足上海置业日常经营的需要,上海置业目前经营状况良好,无不良债权,为其提供担保不会给公司带来较大风险,有利于该企业的良性发展。

上海置业已将持有的大虹桥国际办公楼等资产及办公楼对外出租产生租金收入为本次经营性物业支持贷款设置了抵押及质押担保。上海置业股东均按照持股比例提供了股权质押担保,同时中建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本次股权质押担保提供了反担保。故公司的本次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关联交易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制度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该事项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1.本次担保是为满足上海置业日常经营需要,综合考量了其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等各方面因素后经审慎研究做出的决定。

上海置业已将持有的大虹桥国际办公楼等资产及办公楼对外出租产生租金收入为本次经营性物业支持贷款设置了抵押及质押担保。公司及其他股东分别按其持股比例向上海置业提供股权质押担保。中建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

公司本次为上海置业经营性物业贷款作的股权质押担保,风险可控,担保事项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一致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3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

八、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本次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3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需经公司最近一次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本次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无异议。

九、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的实际对外融资担保金额累计为232,749.97万元人民币(均为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加上本次董事会审议的新增的对外担保19,500万元,公司对外融资担保金额合计252,249.97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31.61%。无逾期担保的情况。

十、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3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意见;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

5、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6、被担保人财务报表;

7、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88787　证券简称:海天瑞声　公告编号:2023-057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7月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28号优盛大厦4-801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海纳百川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8
普通股股东人数	1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3,399,86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3,399,86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5.366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5.366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贺琳女士主持,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吕思遥女士出席本次会议;全体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379,080	99.9378	20,781	0.0622	0	0.0000

2、逐项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议案名称: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379,080	99.9378	20,781	0.0622	0	0.0000

2.02　议案名称: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379,080	99.9378	20,781	0.0622	0	0.0000

2.03　议案名称: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379,080	99.9378	20,781	0.0622	0	0.0000

2.04　议案名称: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和发行价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379,080	99.9378	20,781	0.0622	0	0.0000

2.05　议案名称: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379,080	99.9378	20,781	0.0622	0	0.0000

2.06　议案名称:限售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379,080	99.9378	20,781	0.0622	0	0.0000

2.07　议案名称: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379,080	99.9378	20,781	0.0622	0	0.0000

2.08　议案名称: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379,080	99.9378	20,781	0.0622	0	0.0000

2.09　议案名称: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379,080	99.9378	20,781	0.0622	0	0.0000

2.10　议案名称:决议的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379,080	99.9378	20,781	0.0622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379,080	99.9378	20,781	0.0622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379,080	99.9378	20,781	0.0622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379,080	99.9378	20,781	0.0622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379,080	99.9378	20,781	0.0622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379,080	99.9378	20,781	0.0622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与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379,080	99.9378	20,781	0.0622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379,080	99.9378	20,781	0.0622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379,080	99.9378	20,781	0.0622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增加注册资本、修改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379,080	99.9378	20,781	0.0622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5,703,400	99.6370	20,781	0.3630	0	0.000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5,703,400	99.6370	20,781	0.3630	0	0.0000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5,703,400	99.6370	20,781	0.3630	0	0.0000
2.0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5,703,400	99.6370	20,781	0.3630	0	0.0000
2.04	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和发行价格	5,703,400	99.6370	20,781	0.3630	0	0.0000
2.05	发行数量	5,703,400	99.6370	20,781	0.3630	0	0.0000
2.06	限售期	5,703,400	99.6370	20,781	0.3630	0	0.0000
2.07	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	5,703,400	99.6370	20,781	0.3630	0	0.0000
2.08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5,703,400	99.6370	20,781	0.3630	0	0.0000
2.09	上市地点	5,703,400	99.6370	20,781	0.3630	0	0.0000
2.10	决议的有效期	5,703,400	99.6370	20,781	0.3630	0	0.0000
3	《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5,703,400	99.6370	20,781	0.3630	0	0.0000
4	《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703,400	99.6370	20,781	0.3630	0	0.0000
5	《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703,400	99.6370	20,781	0.3630	0	0.0000
6	《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5,703,400	99.6370	20,781	0.3630	0	0.0000
7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5,703,400	99.6370	20,781	0.3630	0	0.0000
8	《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与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5,703,400	99.6370	20,781	0.3630	0	0.0000
9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5,703,400	99.6370	20,781	0.3630	0	0.0000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5,703,400	99.6370	20,781	0.363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议案11均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数量的2/3以上表决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议案10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韶华、顾鼎鼎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8日

证券简称:ST美置　证券代码:000667　公告编号:2023-52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股票终止上市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终止上市的证券种类:人民币普通股,证券简称:ST美置,证券代码:000667。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1.15条规定"上市公司股票被本所强制退市后,进入退市整理期,因触及交易类强制退市情形而终止上市的除外"。因此,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

3、请投资者、证券公司等市场主体在公司股票摘牌前及时了结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融资融券、转融通、深股通等业务。

4、对于将在股票摘牌后至完成退市板块初始登记期间到期的司法冻结业务,建议有权机关在股票摘牌前通过原协助执行渠道提前办理续冻手续。

公司于2023年7月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23]59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

一、终止上市的证券种类、证券简称、证券代码

1、证券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2、证券简称:ST美置

3、证券代码:000667

二、终止上市决定的主要内容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股票在2023年4月24日至2023年5月25日期间,通过本所交易系统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每日收盘价均低于1元,触及了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9.2.1条第一款第(四)项规定的股票终止上市情形。

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9.2.5条的规定以及本所上市审核委员会的审议意见,本所决定你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同时,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9.1.15条、第9.6.10条第二款的规定,你公司股票因触及交易类强制退市情形被本所作出终止上市决定,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你公司股票将于本所作出终止上市决定后十五个交易日内摘牌。请你公司按照规定,做好终止上市以及后续有关工作。

你公司如对本所作出的终止上市决定不服的,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所申请复核。复核期间,上述决定不停止执行。

三、终止上市后公司股票登记、转让和管理事宜

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后,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关于退市公司进入退市板块挂牌转让的实施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转入全国股转公司代为管理的退市板块挂牌转让,且公司应当与符合规定条件的证券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签订协议,聘请该机构在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后为公司提供股份转让服务,并授权其办理证券交易所市场登记结算系统的股份退出登记、股份重新确认及股份转让系统的股份登记结算等事宜。

公司目前正与主办券商进行接洽,公司将尽快完成聘请主办券商事宜,并签订《委托股票转让协议》。关于终止上市后公司股票办理股份确权、登记和托管的手续及具体安排,公司将另行公告。

四、终止上市后公司的联系人、联系地址、电话和其他通讯方式

1、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联系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马鹦路191号美好广场40楼

3、联系电话:027-87838669

4、电子邮箱:IR@000667.com

五、公司摘牌相关安排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1.15条、第9.6.10条第二款规定,公司股票因触及交易类强制退市情形而被作出终止上市的决定,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公司股票将于被作出终止上市决定后十五个交易日内摘牌。

六、其他重要事项

请投资者、证券公司等市场主体在股票摘牌前及时了结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融资融券、转融通、深股通等业务。对于将在股票摘牌后至完成退市板块初始登记期间到期的司法冻结业务,建议有权机关在股票摘牌前通过原协助执行渠道提前办理续冻手续。

七、备查文件

1、《关于美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

特此公告。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88295　证券简称:中复神鹰　公告编号:2023-030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独立董事、选举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6月1日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因工作原因,张联盟先生提请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其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张联盟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张联盟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切实维护了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在公司高质量发展工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张联盟先生在职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独立董事变更情况

为保障公司及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7月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相关情况如下:

(一)独立董事提名情况

经公司股东连云港鹰游纺机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同意提名孙正明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孙正明先生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选举情况

选举孙正明先生为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8日

附件:

孙正明先生简历

孙正明,男,汉族,1964年出生,中共党员。中国科学院金属研究所-维也纳大学联合培养博士,国家特聘专家,东南大学首席教授。1997年4月至2017年4月任日本产业技术综合研究所(AIST)主任研究员、国际部长助理;2015年11月至2022年8月,历任东南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学术委员会主任、学院院长;2022年8月至今任东南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党委书记。现兼任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理事,中国复合材料学会理事、职称评定委员会常务副主任委员,江苏省材料学会副会长,江苏省复合材料学会常务理事,东南大学校友同学会副会长等职,并入选国家高层次人才计划。获中国侨界贡献(创新人才)奖,江苏省科学技术奖,复合材料学会科学技术奖等。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孙正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未接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88295　证券简称:中复神鹰　公告编号:2023-031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订设备采购及安装报检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复神鹰碳纤维连云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鹰连云港")拟与江苏鹰游纺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鹰游")签订设备采购及安装报检合同,采购金额不超过229,054.93万元(含税)。
- 根据神鹰连云港"年产3万吨高性能碳纤维建设项目"备案证(连区开审备(2023)14号),项目年产能为3.1万吨,据此计算每千吨产能对应关联采购金额不超过6,545.08万元(不含税)。公司将严格遵循上市过程中做出的《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上述关联交易每千吨碳纤维产能所对应关联设备及安装报检采购规模将不高于6,700万元(不含税)。
- 江苏鹰游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连云港鹰游纺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鹰游集团")所控制的企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15.1条(